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于2019年12月23日（星期一）下午2:00在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9年12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23日（星期一）下午2:00，现场会议结束时间不早于网络投票结束时间。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19年12月23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3日上午9:15至2019年12月2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19年12月18日。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 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议案1、议案2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 三、提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 |                    |             |

| 票提案  |                             |   |
|------|-----------------------------|---|
| 1.00 |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股东法人代表签字或法人股东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 2、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股东本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 3、登记时间：

2019年12月19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

联系人：杜心强、齐书彬

邮箱：stock@chinakingking.com； qsb@chinakingking.com

电话：0532-85779728

传真：0532-85718686

与会股东食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七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94”，投票简称为“金王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2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3：00。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证券账号：

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 是 ☐ 否 ☐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